

证券代码: 601777

证券简称: 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18-10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5 万辆乘用车项目搬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况

根据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帆股份”）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5 万辆乘用车项目搬迁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乘用车”）现有的 15 万辆乘用车生产基地位于重庆市北部新区经开园金开大道 1539 号，占地约 740 亩，因力帆乘用车现有厂区的周边已围建并形成住宅区和风景旅游区，为顺应城市发展规划、降低公司营运成本，同时为满足公司未来的乘用车及新能源汽车产能需求、提升整车新产品和工艺流程中的能源效率以及提高企业的自动化、柔性化、智能化水平，公司拟在重庆两江新区范围内择址修建新厂区，并对力帆乘用车现有的 15 万辆乘用车生产基地进行搬迁升级。详见公司 2018 年 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 2018-028 号公告。

二、进展情况

根据 2018 年 9 月底重庆市政府以及两江新区管委会《力帆乘用车项目整体搬迁研究会议纪要》以及两江新区管委会 2018 年 9 月 28 日对《关于支持力帆乘用车鸳鸯工厂项目整体搬迁的情况报告》，重庆两江新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分别与力帆乘用车及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资产管理”，为力帆乘用车现有 15 万辆乘用车生产基地部分地块持证主体）签署《土地预储备协议》，重庆两江新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拟收储力帆乘用车名下的原北部新区经开园鸳鸯组团 D52 西侧地块、D52-57 号地块北侧 1 号、2 号、金开大道 1539 号等土地使

用权合计 391,958.3 平方米以及地上建筑物，拟收储力帆资产管理原名下北部新区经开园金开大道 1539 号土地使用权合计 100,329.8 平方米及地上建筑物，补偿金的具体金额以今后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通过的金额为准。

2018 年 9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重庆两江新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分别向力帆乘用车和力帆资产管理预支收储土地补偿资金人民币 6 亿元和人民币 2 亿元，该等款项将在未来双方签订正式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款中抵扣。

目前，力帆乘用车现有 15 万辆乘用车生产基地搬迁最终实施方案及涉及的土地收储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后续公司还将继续与重庆市两江新区管委会及重庆两江新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就上述搬迁、收储事宜进行磋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的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9 日